

党风政风廉政建设 工作通报

(2018 年第 9 期，总第 37 期)

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2018 年 9 月 30 日

党委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9 月 29 日下午，党委书记王元珑主持召开 2018 年第 12 次会议，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学习了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和改进全省公办普通高等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川教工委〔2016〕2 号），传达了市纪委第一、第二纪检监察室管理部门纪检监察工作汇报会议精神，通报了市纪委对我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暨治理慵懒散浮拖等问题的检查情况和市财政局对我校正风肃纪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监督检查情况，会议决定：

（一）党委班子成员要认真学习和深刻领会《关于加强和改进全省公办普通高等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和市纪委会议精神，正视两个检查反馈的若干问题，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切实做到“四同”“四亲自”“五带头”“六责任”要求。

（二）必须强化经费开支监督管理，切实做到经费开支“五性”。一是计划性，坚持“预算在先使用在后”原则。二是必要性，坚持“实用够用”原则。三是真实性，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四是规范性，坚持“依法依规依纪”原则。五是实效性，坚持“花钱必有效”原则。

（三）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部、财务资产处、纪检监察室牵头，其他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配合，结合市纪委会议精神，对照《关于加强和改进全省公办普通高等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和两个检查反馈问题，举一反三，主动查找薄弱环节，梳理存在的主要问题，在分管领导主持下制订整改实施方案，于10月10日前报党政办公室汇总整理，提交党委会议审定后实施。

（四）财务资产处要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严要求、高标准”规定，加强对项目经办人员进行教育引导，注重财务管理政策和技术指导，帮助提高认识，统一思想。要把财务管理与财务监督结合起来，严格审核把关，强化计划性、必要性、真实性、规范性、实效性审查评估。要坚持原则，秉公办事，不断提高审核监督的甄别能力和水平，充分利用核查、自查手段，把可能的

问题发现在实施前，把发生的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把存在的问题消除在自查自纠阶段，确保不发生重大违纪违规问题和原则性问题。

（五）初定于10月下旬召开党委专题会议，分别听取党委班子成员2018年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开展廉政风险点防控等工作情况汇报。

（六）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部、财务资产处、纪检监察室要通过上级检查、审计、个别事项监督检查、日常监督管理等措施，及时、主动发现党员、教师和管理服务人员在执行“六大纪律”、正风肃纪、担当作为、履行主体责任等方面的问题线索。各纪委委员、党总支纪检委员和党支部纪检委员要认真履行职责，发挥监督“探头”作用，积极提供问题线索。各职能部门、教学单位和党总支要强化监督管理，着力查找问题；广大党员、教师、管理服务人员和学生要充分发挥监督作用。凡是发现的问题线索，要按照《眉山职业技术学院问题线索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移交纪检监察室，由纪检监察室按程序进行核实后，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贯彻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主要精神

9月10日，党委书记王元珑主持召开2018年第11次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

例》主要精神，通报了教育系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六大纪律”典型案例，观看了廉政警示片《“毒蜂”之咬》。王元珑提出了如下要求：

一要按照安排认真组织学习。各党总支要根据纪委对学习讨论《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安排，采取有力措施，认真组织实施，确保贯彻落实到位。组织人事部要督促各党总支将其纳入“三会一课”内容，与学习党章党规结合起来，严密组织，力求学深悟透，掌握核心要义。

二要加强贯彻执行的监督检查。纪检监察室、组织人事部和各党总支要准确把握纪律建设的政治性、时代性、针对性，各司其职，加强监督检查；正确把握和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将新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精神充分体现在监督执纪问责全过程。

三要增强行动自觉争做表率。广大党员要充分认识新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修订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行动自觉，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自觉做学习贯彻和执行新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表率。

王元珑开展党委班子成员集体廉政谈话

9月29日，党委书记王元珑开展党委班子成员集体廉政谈话。他要求党委班子成员在国庆节期间过好“廉节”关，严格遵

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用公款吃喝、旅游，不用公款送节礼，不乱发钱物，不公车私用，不出入私人会所，不违规收送“红包”礼金。

党委副书记、院长徐井万，党委副书记杨成芬及党委委员张献华、张望、胡洪安、彭书君、卢贵礼、谭学良等接受谈话。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讲话摘编

【党委书记 王元珑】

■ 8月31日，王元珑同志在2018年秋季学期党员暨管理人员大会上强调指出：《四川省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明确28项重点任务，这些安排部署要求全体党员及管理人员要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狠抓党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着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狠抓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全面推进党的各项建设，进一步巩固和发展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抓细抓实意识形态和思想政治工作，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 9月19日，王元珑同志在2018年第12次党委理论中心组（扩大）学习会上强调指出：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首要任务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准确把握其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切实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等教育教学各环节，强化“师

德一票否决制”，坚持以文化人、以美育人，不断提升学校的育人质量，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转化为推动学校综合改革和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推进省内一流高职院校建设。

■ 9月29日，王元珑同志在2018年第12次党委会议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时强调指出：“四同”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四亲自”即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风险亲自防控；“五带头”即带头作廉政承诺，带头讲廉政党课，带头参加责任制检查考核，带头对下级领导干部进行廉政谈话，带头参加下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会；“六责任”即领导责任、教育责任、管理责任、监督责任、示范责任、追究责任。

【党委副书记 院长徐井万】

■ 8月31日，徐井万同志在2018年秋季学期教职工大会上强调指出：高度重视管理过程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加大学校章程和制度的贯彻执行力度，深入推进依规行事、依法治教、依法治校。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健全民主管理和决策机制，保障师生合法权益。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算好收支账，保证学校基本运行。加强沟通协调、督查考核，着力解决后勤服务工作中细致性、周到性、快捷性不足等问题。对照省委巡视巡察其他高校发现的突出问题，强化自查自纠工作。落实主体责任，坚持“八个聚焦”，持之以恒抓校风建设。有序推进内部审计工作。

■ 9月4日，徐井万同志在2018年秋季学期第2周院长例会上听取开学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后强调指出：经向元珑书记汇报同意，我在教职工大会上提出了新一轮聘期“一个目标、两项攻坚、三大行动、四点要求”的工作思路。创建“全省一流高职院校”，必须着力内涵建设，提高发展质量。质量从何而来，首要的问题是要在管理上下功夫。新一轮聘期，学校管理要在5个方面着力：

一是管理制度化。我们建立完善了73项管理制度，已经公布实施快1年了，但不执行制度的现象仍然存在。制度的生命力就在于执行，不能把制度放在柜子里，锁在抽屉里。执行制度是具体的，而不是抽象的，必须落实到具体的人，具体的事，具体的工作过程中去，而不是停留在文件中、会议上，或者喊几句口号，大家要形成一种意识、一种自觉、一种习惯。做到心中有规矩，心中有制度，把工作中涉及的制度及其牵涉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学深悟透，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克服随意性和惯性思维，切忌固守传统习惯。同时，要加大制度执行力度的监督检查，如果未执行制度而出了问题，要按照规定问责追责。

二是管理扁平化。上一个聘期，我们推行“小机关、大教学、大服务”改革，突出教学单位“三主地位”，赋予教研室“三基功能”，下移管理重心。学校管理，仅开会时讲讲，文件上写写，办公室里问问是不够的。管理人员要“扑下身子抓落实”，“一竿子插到底”，靠前指挥，既挂帅，又出征，干在实处，走在前

列。实践证明，像我们这样的小规模高校，实行扁平化管理方式的效果是显著的，我们要坚持下去，进一步做实。今后，无论是分管领导还是中层管理人员都要深入第一线，领导带头抓落实，深入实际抓落实，明确任务抓落实，突出重点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躬身实践，在落实、落细、落小上下大力气，着力形成一级带一级干，一级做给一级看；领导带了头，教职工争上游的工作格局。比如，我们推行了多项服务外包管理，总体来看成效是显著的，但保洁服务外包监督管理还存在薄弱环节，这方面的力度一定要加大，要按制度和合同兑现奖惩。

三是管理规范化。前几年，我们积极贯彻教育部《职业院校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和省教育厅《关于加强职业院校规范管理的意见》，开展3年的示范建设，今年又开展3项重点工作自查自纠，这些都是强化规范化管理的重要举措。从现实情况看，我们管理不规范的地方还不同程度地存在。规范化管理要长期坚持下去，具体讲就是要把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放在首位，树立依法治校、从严治校、从严治教、从严管理的理念，坚持按高等职业教育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办事，按我们的73项管理制度办事，始终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办事原则。

四是管理精细化。今年初，我对后勤服务提出了精细化管理的要求，其实，这项要求对各部门各单位都是适用的，就是强调立足为教学服务，立足为师生服务，所谓细微之处见水平。管理精细化，最基本的特征就是重细节、重过程、重具体、重落实、

重质量、重效果、重检查、重考核。讲究管理的精、准、细、实，“精”就是做精，求精，追求最佳、最优；“准”就是准确、准时；“细”就是更加具体，细针密缕，把工作做细，把管理做细，把流程管细；“实”就是落实，对管理要求、制度、责任、考核的落实。通过运用程序化、标准化和数据化的手段，使管理的各单元精确、高效、协同和持续运行。

五是管理常态化。常态化，就是要长期坚持，久久为功，不能时紧时松，要一如既往，一以贯之，日常管理的目标具体化，责任明确化，人人在管理，处处有管理，事事见管理，时时都管理。同时，建立有效的常态化运行机制，按照凡事有章可循、凡事有人负责、凡事有人检查、凡事违章必究的原则，对所有重要事项涉及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进行梳理整合（我们推行的廉政风险点防控实际上就是一种十分有效的措施），对职、责、权、考核内容与方式明确规定，让大家明白在平时实际工作中做什么、怎样做、何时做、何地做、何人做，明白相应的质量标准，从而做到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事做，有效消除工作的随意性和庸懒散浮拖等消极现象，切实做到“四个当天”，使整个工作流程常态化。

■ 9月4日，徐井万同志在2018年秋季学期第2周院长例会上审核《建设项目廉政合同》时强调指出：推行建设项目同时签订《廉政合同》是学校党委行政的制度性安排，是必要的，必须持之以恒。党风廉政建设必须摆在党委行政工作的重要议事日

程，每一位领导班子成员都要记在心上、抓在手上、盯在眼里。

一是从思想上抓。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筑牢思想防线，着力教育引导，强化理论武装，学深悟透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廉政建设重要论述，加强党规党纪学习，明确哪些可为、哪些不可为，增强自我防范意识。

二是从执行上抓。《项目建设廉政合同》是规范甲乙双方正常业务往来关系的行为准则。其中，对本校参与工作人员做了10项禁止性规定，这是学校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加大廉政风险防控力度的重要举措。禁止性规定以合同的形式出现，既有纪律的约束性，又有法律的强制性，相关人员必须严肃认真执行。

三是从监督上抓。要把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廉政主体责任落实到负责人和具体操作人的身上。纪检、监察、审计要采取适当的方式，及时跟进，推进10项禁止性规定到实处。

四是从问责上抓。《项目建设廉政合同》10项禁止性规定是刚性约束，是“底线”，也是“高压线”，凡是违反了禁止性规定的人和事，都要依纪依规调查核实，如违背纪律的要严肃问责追责。

■ 9月4日，党委副书记、院长徐井万同志在2018年秋季学期第2周院长例会上听取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和英语教育专业学生参加国家教师资格证考前强化训练情况汇报时强调指出：教师资格证“国考”事关学生前途，事关师范专业认证，事关学

校品牌形象。教师资格证“国考”双过关率是师范专业认证的硬指标，同意校外培训机构进校对师范专业学生进行考前强化培训是提高教师资格证“国考”过关率的重要举措。师范教育系和文化艺术系要坚持“服务不谋利，自愿不勉强，监督不缺位”的原则，做好宣传引导，沟通协调，督促检查等工作，维护学生权益，确保培训效果。两系相关人员要讲职责、讲担当、讲奉献，严格遵守廉洁纪律，严控各类风险。

报：市纪委、学校党委、行政

发：全体教职工
